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0-57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高管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28），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晓平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王晓平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235,211股，占公司股本的0.01%。

2020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了王晓平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11月11日，王晓平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一） 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王晓平	集中竞价	2020年11月10日	8.868	190,000	0.0105
		2020年11月11日	8.810	45,211	0.0025
		合计	-	235,211	0.0130

(二)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王晓平	合计持有股份	940,843	0.0520	705,632	0.03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5,211	0.013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705,632	0.0390	705,632	0.0390

二、 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王晓平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王晓平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 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2日